

基金组织概览

能力建设

基金组织计划开设四个新的区域技术援助中心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

2008年9月15日

- 旨在满足各国的需求，并考虑到基金组织在区域中心方面取得的良好经验
- 新的中心旨在支持区域经济一体化努力
- 受惠国和捐助者都予以强有力支持

基金组织计划开设四个新的区域中心来提供技术援助：在中美洲和中亚各开设一个，并在非洲增设两个，以补充那里现有的三个中心。

基金组织为了扩展帮助成员国的区域方式，计划开设四个新的区域中心来提供技术援助。这些新的中心将有一个设在中美洲，一个设在中亚，两个是在非洲增加的中心，其目的是满足各国的需求，并考虑到了区域援助方式迄今取得的正面经验。两个新的非洲中心将补充该区域现有的三个中心，后者分别设在坦桑尼亚、马里和加蓬。

各中心的目标是把基金组织华盛顿总部的战略咨询与向成员国提供的实地能力建设援助结合起来。新的中心将覆盖下列国家：

- **中美洲：**覆盖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巴拿马；
- **中亚：**覆盖阿塞拜疆、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共和国、蒙古、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并可能覆盖巴基斯坦；
- **在非洲增设的两个中心：**在西非开设第二个区域中心，并在南部非洲开设一个中心。尚未决定新的中心的国家构成，但是，第二个西非中心有可能覆盖佛得角、冈比亚、加纳、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和塞拉利昂；南部非洲的中心有可能覆盖安哥拉、博茨瓦纳、科摩罗、莱索托、马达加斯加、毛里求斯、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塞舌尔、南非、斯威士兰、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新的中心与[现有的中心](#)一样，将与基金组织总部进行协作，通过区域方式制订和执行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和培训的综合计划。这些中心还旨在支持有关国家推行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努力。为了支持这些努力，基金组织的援助除其他外，将促进各国之间经济政策的一致和协调。

十年来的经验

过去十年来，各区域中心逐渐发展，终于在基金组织的技术援助当中扮演重要角色。经验显示，这些主要靠捐助者提供经费的中心可以成为特别重要的工具，用来与基金组织总部协调，帮助各国推行经济改革。

每个区域中心覆盖几个国家，并在基金组织的核心援助领域作为区域基地，支持这些国家内的驻地顾问（见下图）。区域中心在地理上靠近有关国家，因此往往能够比基金组织总部更好地处理改革中的日常实施问题。这些中心是对基金组织总部所进行工作的补充，证明能够成为有用的平台，来通过以下几个重要方式加强基金组织的援助：

- 区域中心的驻地顾问由于身临其境，能够更深刻地了解各国的需要和情况，并对所提供的援助采取更为密集和持续不断的后续行动。
- 所有区域中心都由指导委员会提供领导，这些委员会的成员包括捐助者、受惠国和其他国际机构的代表。这有助于根据[《关于援助有效性的巴黎宣言》](#)的各项目标来促进援助的协调和对改革的主人翁意识。
- 区域中心有很大的潜力来实现规模经济。邻国通常有类似的经济结构和援助需求，因此，区域方式能够以较低的成本提供帮助。另一个好处是，区域中心可以促进国家之间对改革经验的分享，使官员们能够采纳经过尝试和检验的最佳做法，同时尽量降低改革风险。

战略一体化与联合优势

利用区域相似点是推动区域中心成长的一个关键因素。

例如，在中美洲中心，受惠国近年来大大加快了一体化速度，包括建立和加强主要的区域机构来指导这个进程。这些机构包括中美洲货币理事会、财政部长理事会和金融部门监管理事会。

中美洲——多米尼加共和国与美国之间自由贸易协定的生效以及关于建立中美洲海关联盟的计划标志着，人们在朝着同一方向进展时达到了另一个里程碑。为了支持这些举措，基金组织总部过去几年来一直在扩大向中美洲国家提供援助的规模。区域中心将在推动这一努力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类似的援助需求

拟议开设的中亚和南部非洲区域中心是基于类似的区域因素。

中亚中心所覆盖的国家基本上与中亚区域经济合作计划的组成国家相同，而南部非洲中心覆盖的国家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成员国大致相同。第二个西非中心可能覆盖的受惠国有着非常类似的援助需求，并将受益于通过该中心分享的改革想法和办法。

此外，通过开设两个新的非洲中心，将标志着实现了基金组织2001年[非洲能力建设倡议](#)的设想，即，建立五个区域中心来为所有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提供服务。

战略指导和治理

三方构成的组织框架超出了财政范围，扩展到治理结构。每个中心都由一个指导委员会监督，该委员会由受惠国、捐助者和基金组织的代表组成。这些指导委员会通过协商过程为中心的工作计划提供战略指导，这个过程有助于形成对所提供的援助的共同主人翁精神。

区域援助是为了补充基金组织总部的工作，根据这个性质，这些援助将与继续由华盛顿提供的有关帮助相协调。基金组织的《区域战略说明》将体现能力建设援助的这两个方面。[这些计划](#)在中期框架内并结合基金组织的监督和贷款活动阐明了各国的能力建设需要，而且确定了这些需要的轻重缓急，以保证在短期的政策需要与中期的能力建设需要之间达成适当平衡。

强有力的协调和主人翁精神

各主要区域组织和机构的参与和支持一贯是所有区域中心的一个重要方面。

考虑到各中心非常熟悉本地的情况和改革问题，这一点特别重要。事实上，在现有的中心，为了从其他捐助者那里吸引资金，区域开发银行和金融机构提供的强有力支持成为一个关键的号召力。因此，每个中心都将与本区域的机构进行密切合作，以推动各国的改革议程。

通过让捐助者派代表参加指导委员会，也改进了基金组织援助与其他方面所提供援助之间的协调。正如连续几份独立[评估](#)报告所指出的那样，这一安排使现有的区域中心受益匪浅。

重要的是，受惠国对各自中心做出的重大资金承诺越来越表明，这些中心享有各国的认同和支持。

今后的展望

作为建立每个新中心的指导委员会的前奏，已成立了工作组来推动这个进程。已经开始与受惠国讨论可以处理的广泛的援助需要和优先事项，并与捐助者讨论可能为新中心提供的资助。中美洲中心预计将于2009年4月开设，成为这些新中心当中的第一个。

靠近受惠国

利用区域相似点是推动区域中心成长的一个关键因素

名称中心 开设年份（国家数目）	太平洋金融技术援助中心 （斐济，苏瓦） 1993年(15)	加勒比区域技术援助中心 （巴巴多斯，布里奇顿） 2001年(21)	中东技术援助中心 （黎巴嫩，贝鲁特） 2004年(10)
受惠国家/领土	库克群岛 斐济 基里巴斯 马绍尔群岛 密克罗尼西亚 瑙鲁 纽埃 帕劳 巴布亚新几内亚 萨摩亚 所罗门群岛 托克劳 汤加 图瓦卢 瓦努阿图	安圭拉 安提瓜和巴布达 巴哈马 巴巴多斯 伯里兹 百慕大 开曼群岛 多米尼克 多米尼加共和国 格林纳达 圭亚那 海地 牙买加 蒙特塞拉特 圣基茨和尼维斯 圣卢西亚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苏里南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特克斯和凯科斯 维尔京群岛	阿富汗 埃及 伊拉克 约旦 黎巴嫩 利比亚 苏丹 叙利亚 西岸和加沙 也门
现有捐助者	澳大利亚 亚洲开发银行 日本 韩国 新西兰	所有受惠国 加拿大 加勒比共同体 加勒比开发银行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埃及 欧洲投资银行 欧盟委员会 法国 日本 约旦 黎巴嫩 利比亚 阿曼 苏丹 叙利亚 也门
中心名称 开设年份（国家数目）	东非技术援助中心 （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 2002年(7)	西非技术援助中心 （马里，巴马科） 2003年(10)	中部非洲技术援助中心 （加蓬，利伯维尔） 2007年(8)
受惠国家/领土	厄立特里亚 埃塞俄比亚 肯尼亚 马拉维 卢旺达 坦桑尼亚 乌干达	贝宁 布基纳法索 科特迪瓦 几内亚 几内亚比绍 马里 毛里塔尼亚 尼日尔 塞内加尔 多哥	布隆迪 喀麦隆 中非共和国 乍得 刚果共和国 刚果民主共和国 赤道几内亚 加蓬
捐助者（截至2008年8月底）	非洲开发银行 加拿大 中国 丹麦 芬兰 法国 德国 意大利 日本 卢森堡 荷兰 挪威 俄国 瑞典 瑞士 英国		所有受惠国 非洲开发银行 法国 德国

资料来源：基金组织。

请把关于本文的评论寄到imfsurvey@imf.org。

本文译自《基金组织概览》杂志上的一篇文章，杂志网址：www.imf.org/imfsurvey。